



第二委员会
第 15 次会议
1997 年 10 月 22 日
星期三下午 3 时举行
纽 约

第五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 15 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德罗哈斯先生（委内瑞拉）

目 录

议程项目 101：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下午 3 时 20 分宣布开会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2/52/SR.15
4 Nov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议程项目 101: 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A/52/172 - 1997/71 和 Corr.1)。

1. Al - Bassam 女士 (设在纽约的区域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说, 以色列在自 1967 年以来所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和叙利亚的戈兰建立以色列定居点的问题, 曾是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多项决议的主题。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6 年 7 月 26 日的第 1996/40 号决议中要求秘书长在第五十二届会议上通过理事会向大会提交有关执行上述决议的报告, 现在这一报告已提交了委员会。大会在 1996 年 12 月 16 日的第 51/190 号决议中也曾重申这一要求。报告由西亚经济及社会委员会编写, 主要材料来源于书刊、最新报告和以色列及巴勒斯坦报界披露的情况。

2. 该报告分析了以色列 1996 年期间开展的定居活动, 指出了在这一年中建立了若干个定居点并扩大了几个定居点。另外, 还指出自 1996 年 6 月以来在戈兰高地殖民化活动有所升级。1996 年期间在上述地区失业率增加, 收入明显减少, 而以色列在这些方面开展的活动所继续造成的新的人口和地理情况, 极大阻碍了和平谈判。

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审议了委员会的报告后, 通过了 1997 年 7 月 25 日第 1997/67 号决议, 该决议要求秘书长在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上通过理事会提交有关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4. Jilani 先生 (巴勒斯坦观察员) 说, 以色列作为占领国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包括对其自然资源主权的权利, 是造成对巴勒斯坦人民及被占领的

叙利亚戈兰高地阿拉伯人民严重经济和社会不公的原因。该报告表明了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每况愈下的经济和社会状况。同 1993 年签署《关于临时自治政府的原则声明》之前相比，目前的经济情况和生活水平在许多方面恶化了。人均收入下降了近 50%。失业率 1997 年达到 50% 至 60%，并且仍在继续增加。

5. 另一方面，在秘书长根据 1997 年 4 月 25 日大会第 ES-10/2 号决议（S/1997/494）提交的报告中表明了以色列在耶路撒冷和其余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行动，并强调指出以色列推行的非法殖民运动仍在进行没收土地以扩大现有的定居点并建设环形公路。以色列还采取了其他手段，试图改变耶路撒冷人口特性和构成以及法律状况。该报告着重谈到，领土完整的原则由于以色列反复关闭边界并严格限制人员和财产的自由流动而遭到破坏，从而造成经济状况和巴勒斯坦人民生活条件的极端恶化。

6. 水匮乏现象日益严重。另外，以色列仍在掠夺并开采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的自然资源，因此对环境造成危害。这些事实不仅说明了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政策带来的经济和社会后果，而且还使人们看到以色列是如何违背国际法，践踏人权，无视国际社会的意愿——人们一直认为以色列的这些政策和做法是非法行为——并践踏巴勒斯坦人民要求收回自然资源、并对自然资源的开采、丧失和消耗实行全面赔偿的权利。

7. 联合国大会应对以色列的这些政策继续密切监督，以使其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行为符合国际法准则，从而保护巴勒斯坦的经济。国际社会应该采取必要措施以推进和平，阻止以色列当局妨碍和破坏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援助，并劝告它终止扼杀巴勒斯坦经济的行为。应该使以色列懂得它现在必须尽快停止并改变它的政策。不停止对巴勒

斯坦的经济摧残，就谈不上区域合作，区域经济首脑会议也不会有什么实际结果。事实是这种经济状况只要得不到改变，和平的话题就只能是天方夜谭。

8. Abdellatif 先生（埃及）：审议的报告（A/52/172 - E/1997/71 和 Corr.1）中既没有谈到以色列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对巴勒斯坦人民和戈兰高地的阿拉伯居民拥有的自然资源造成的损害，也并未涉及以色列推行的移民政策、没收土地和强行分流水资源所带来的经济和社会的不利后果。该报告具有综述特点，并仅在第 9 段谈到自 1992 年下半年至 1996 年底，被占领的领土上移民总数由 107,000 人增加到 150,000 人，在第 10 段中指出自从内坦尼亚胡总理上任之后，采取了有关扩建定居点活动的 35 项决议并宣布在西岸建立 84 个定居点。

9. 在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所有的决议中都断然谴责以色列所采取的建立定居点措施以及由此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对巴勒斯坦人民带来的严重经济社会后果。决议中肯定了《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在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阿拉伯领土上是适用的。1980 年 3 月 1 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第 465（1980）号决议中强调了必须采取措施以保护公私财产和水资源。

10. 建立定居点的活动不仅影响到自然资源，而且加剧了阿拉伯被占领土及至整个中东地区的冲突，这些都使问题愈发严重。在 1997 年 4 月大会召开的有关以色列非法建立定居点行动的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上，埃及代表团就强调指出，这些非法行动严重违反了安全理事会 1967 年 11 月 22 日的第 242（1967）号决议和 1993 年 10 月 22 日的第 338（1993）号决议，而这两项决议是双方同意的和平进程的基础。在 1997 年 4 月 25 日大会紧急特别会议上通过的第 ES - 10/2 号决议中，大会要求以色列停止在被占领土上的一切非法行动，

并呼吁所有国家承担起履行《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职责。

11. 在中东建立一个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不可能以单方面的意愿为基础，而应建立在尊重和平进程中各方意愿基础之上，并以显而易见的符合《马德里会议协定》及安理会有关决议的原则为基础，既以土地换取和平。

12. A'ALA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色列自从 1967 年 6 月占领戈兰高地以来推行的政策及做法公然违背了《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准则、国际人权以及安理会和大会有关中东问题的所有决议。人们都还记得以色列在占领领土一个月后，便在戈兰高地建立了第一个移点地，这再清楚不过地暴露了它的殖民化企图。

13. 委员会审议的报告（A/52/172 - E/1997/71 和 Corr.1）中列举事例说明以色列是如何违背国际社会的准则和决议，继续推行它的殖民化政策的。然而，如果报告能就以色列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居民的做法提供更为准确的资料就更为可取了。以色列顽固坚持占领土地和扩建定居点，并继续实行没收土地和水资源，削弱被占领土叙利亚人民的基本设施。同时它还残酷镇压一切民族主义情绪并限制被占领土人民的往来自由。以色列的占领还造成了教育和卫生设施严重不足，经济极其困难以及由于流入戈兰的有毒废物引起的环境污染。对于叙利亚戈兰居民来说，除上述情形外，他们还面临着成百上千的人被驱逐的悲剧，他们期盼能够返回自己的家园。

14. 这种状况必须结束了，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居民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应该受到关注。现任以色列政府自上台以来，加紧推行对戈兰的占领政策。以色列议会最近刚刚表决了一项支持其占领政策，拒绝撤出戈兰高地的决议草案，公然违背安理会第 497（1981）号决议。阿布盖尼姆山项目就是其政策的明证。联合

国大会在第 ES - 10/2 号决议中要求停止在上述地区的建筑工程和建立以色列定居点的所有活动。随后，大会又在第 ES - 10/3 号决议中谴责了以色列政府违反了大会第 ES - 10/2 号决议提出的要求。

15. 正如叙利亚外长在大会辩论中表明的那样，阿拉伯国家希望建立一个公正、持久的和平，而要实现和平并获得人民的支持，首先以色列必须撤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并按照大会有关决议撤出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西部，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民族权利，其中包括建立独立国家和决定自己命运的权利。如果要在上述地区实现和平、安全和经济福利，必须摒弃侵略性并停止以武力占领别国领土。

16. Marzuki 先生（马来西亚）对联合国大会将巴勒斯坦人民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人民对其自然资源拥有永久主权问题作为单独议程项目表示满意。这说明国际社会关注这一问题。马来西亚代表团希望委员会通过一项决议，向以色列明确表示国际社会不赞成它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上建立定居点的政策。以色列推行的政策和采取的做法使得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危险。

17. 以色列继续违反安理会各项决议的规定，包括第 446（1979）和第 465（1980）号决议。在上述两项决议中安理会重申了以色列建立定居点的政策和做法没有法律效力，同时也违反了《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

18. 现任以色列政府在东耶路撒冷的阿布盖尼姆山（霍马山）开始建立一个新的定居点项目的行动，违反了由于安理会没有承担有关责任而召开的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上通过的第 ES - 10/2 和 ES - 10/3 号决议中国际社会的呼吁。以色列的做法损害了有关各方经过极大努力而建立起的相互信任感。

19. 秘书长在 A/52/172 - E/1997/71 号报告中指出，建立定居点的活动自 1990 年以来加快了步伐。以管理和安全为由没收阿拉伯土地的情况也在升级，这一切使得被占领土上犹太人定居点与殖民人数增加了。事实上，以色列正在建立一个新的地理和人口现实，这必定无疑地使它在同巴勒斯坦人的谈判中处于有利地位。

20. 另一方面，建立犹太人定居点并且屡次关闭被占领土已经对巴勒斯坦人民造成了社会经济的严重后果。巴勒斯坦工人对以色列被占领土上的工作感到不满，从而使局势更加恶化，并使加沙地带失业率达到 50% 至 60%。马来西亚代表团对局势恶化深表忧虑，这些同样影响到叙利亚戈兰居民。以色列政府必须对此负有完全责任。

21. 用于以色列政府开采被占领土的水、土地与其他自然资源，使那里的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人民的境遇更加悲惨。马来西亚代表团奉劝以色列政府承认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人民拥有对其自然资源被开采、损失、耗尽要求赔偿的权利。

22. 以色列的政策对被占领土的社会与经济生活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例如在东耶路撒冷的阿布盖尼姆山（霍马山）建立新定居点，将使耶路撒冷分离于巴勒斯坦其余领土并改变该市的人口结构，使之对以色列有利。

23. 马来西亚代表团要求以色列政府重新考虑它的现行政策。以色列不可以将繁荣建立在牺牲四邻利益基础之上，而应该摒弃现行政策，推进与巴勒斯坦人民的建设性联合，从而争取地区和平、安全与经济的增长。以色列当局应该履行前任政府的承诺，重新开始和平进程。马来西亚代表团要求以色列的朋

友和支持者们继续对其施加压力，使其履行签署条约中规定的义务。同时，以色列应该中止建立定居点的活动并在“以土地换取和平”的原则基础上努力争取地区和平。

24. Azaiez 先生（突尼斯）：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领土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内建立定居点的问题对中东和平进程危害极大。在 A/52/172 - E/1997/71 号报告中列举的很多事例，表明了以色列仍在不顾国际社会的反对坚持推行领土扩张政策。

25. 关于以色列在自 1967 年以来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内建立定居点问题，是安理会和大会各项决议的主题。安理会在第 446（1979）号决议中确定以色列在 1967 年以来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内建立移民点的政策和做法都没有法律效力，并且对于在中东达成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构成了严重的阻挠。安理会在第 465（1980）号决议中再次一致重申了上述立场，并在决议前言部分考虑到需要采取措施，以保证公私土地、财产和水资源得到全面保护，再次申明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适用于自从 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在内。1980 年国际劳工大会也对建立移民点表示关注并要求以色列停止执行移民政策。联合国大会在第五十一届会议上通过的第 51/134 号决议，对以色列不断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表示关注。另外，大会还在第 51/190 号决议中强调指出，以色列移民政策对巴勒斯坦的自然资源造成了经济与社会的负面影响，并再次确认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拥有不可剥夺的权利。以色列蓄意否认这一权利的做法本身是非法的。

26. 尽管国际社会一再表示反对，以色列于 1997 年在希思霍尔达尼亚

(Cisjordania) 和耶路撒冷没收了几百公顷土地。这一举动给环境带来了恶果并使许多巴勒斯坦居民房舍遭到毁坏。另外，以色列在被占领土上征收土地、建立并扩大移民点和使用水资源都给巴勒斯坦人民的社会经济状况造成了严重危害。以色列建立移民点的计划是违反有关国际文件准则的，而上述做法只是整个计划的初级阶段。

27. 巴勒斯坦人民的健康和社会状况由于领土封锁和对巴勒斯坦人民进出该地区日益严格的限制而灾难性地恶化了。以色列当局控制着海岸，阻碍渔民出海，为成千上万的巴勒斯坦劳动者在以色列地区上下班设置障碍。因此，据上述报告第 30 段，巴勒斯坦人民失业现象日益严重，收入降低。

28. 事实表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以及其他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局势是悲剧性的，为此，突尼斯要求委员会对此继续予以关注，强调巴勒斯坦人民和叙利亚人民对其被占领土地拥有永久主权。

29. 最后，突尼斯认为 A/52/172 - E/1997/71 号报告的起草者所完成的工作是很重要的，同时希望并支持在下一项有关报告中看到有利于决议起草的建议。

30. Zoubi 先生 (约旦): 1994 年 10 月 16 日约旦和以色列签署了一项条约，就此结束了严重影响地区发展与进步的冲突和战争，并为地区合作奠定了基础。这一条约的签署是约旦方面为达到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所进行的努力的结果。

31. 联合国在各项决议中都强烈重申了对以色列自 1967 年以来在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内建立移民点问题上的立场。回顾了安全

理事会有关的第 446 (1979) 号决议 (1979 年 3 月 22 日), 第 465 (1980) 号决议 (1980 年 3 月 1 日) 和大会第 51/190 号决议 (1996 年 12 月 16 日)。

32. 尽管国际社会对以色列的移民政策危及和平表示不安, 但是以色列政府的继任者们从未停止过建立定居点的活动。相反, 自 1996 年 5 月以来, 移民政策又有升级, 在被占领土内的以色列移民点的数量也大大增多了。

33. 以色列的定居点引起了巴勒斯坦人民经济和社会状况的恶化, 使他们的收入自 1993 年《奥斯陆协定》以来急剧下降。在黎巴嫩西部贫困指数已高达 20%, 在加沙地带达到 40%。居住在定居点附近的巴勒斯坦人被阻止去耕种土地, 他们的行动自由不但受到补充限制条款的约束, 而且还受限于以色列政府的强行领土封锁。

34. 约旦代表团指出,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阿拉伯领土内推行的建立定居点政策, 将危及正在举行的和平谈判并危及整个地区和平。约旦再次呼吁以色列政府在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和戈兰完全停止建立定居点和没收土地的活动。

35. Kaid 先生 (也门): 自从在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上建立以色列定居点以来, 有关巴勒斯坦人民主权问题已被反复审议。就这一问题已通过多项决议, 国际社会也对以色列建立定居点的政策多次予以谴责, 国际法对这一政策是很明确的, 即这一政策阻碍了和平。但是内塔尼亚胡政府却确认这一非法现实, 采取了多项旨在扩建定居点的非法决定, 致使西岸定居点已增至 84 个。

36. 以色列方面之所以对联合国作出的合法决议采取这样的态度是有原因

的，有些秘密的力量驱使它这样做，对此还是承认的好。所有国家，特别是中东国家有理由提出这样的疑问——对于一个人口还不足纽约城人口一半的国家，国际社会为什么无力使其履行国际性决议？个中缘由到底是什么？

37. 以色列士兵一手建立定居点，一手发动战争。他们手持武器对待反对他们暴行的人们。毫无疑问，除了用恐怖主义来解释他们的行动还能有其他什么解释呢？再有，如果说巴勒斯坦、叙利亚和黎巴嫩人民的权利应该包括在整体人权范围内，那么他们的权利难道和其他国家人民的权利不等同吗？应当明确的是不论和平与安全，还是将会对这两者产生威胁的因素都应列为世界各国考虑的范畴之内。

38. 要求占领领土居民表示出克制态度。但是现实使人们不禁要问，被驱赶出故土、眼睁睁地看着家园被毁，作为隔绝政策的牺牲者难道还要让他们采取克制态度吗？

39. 也门代表团注意到了提交委员会的报告。然而应该指出该报告远非详尽。例如有关以色列占领叙利亚戈兰的后果方面的看法相当简短。

40. Birouk 先生（阿尔及利亚）重申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关注以色列的政策和做法给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带来的社会经济的持续后果，例如征用巴勒斯坦土地，没收他们的财产，在耶路撒冷阿拉伯地区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加速建立犹太人定居点，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的水资源强行分流或耗尽，关闭自治领土和使其贫困化，为执行有益于被占领土人民的经济和社会草案设置种种障碍。以上这些都违背了《联合国宪章》的有关规定，有悖于 1949 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以及大会和安理会的有关决议。

41.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认为，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编写的报告（A/52/172）是有说服力的，但是它本还可以更加全面，并对大会第 51/190 号决议和咨委会有关决议中对该问题的关注有所体现。

42. 以色列政府在耶路撒冷和其他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永久地位谈判开始之前的所作所为，造成了中东和平进程的停顿，以及执行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当局达成的协议的停顿。大会重申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享有主权一事，表达了联合国反复声明的声援被剥夺基本权利的人民的意愿。

43. Hassouna 先生（阿拉伯国家联盟）说，对于 A/52/172 号文件中的报告，他希望在下一个报告中能够更全面地谈论被占领土人民对其自然资源拥有主权的问题。就此，还指出尽管国际社会做出了努力，自 1967 年以来以色列政府还是违反国际社会的意愿和有关决议，继续在包括耶路撒冷和叙利亚戈兰在内的被占领土上推行移民政策，从而损害和平进程。

44. 以色列为了改变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的人口构成，继续在希思霍尔达尼亚、加沙地带以及耶路撒冷市内外征收土地，并继续在上述领土内分流水资源，砍伐树木，倾倒废物，由此造成生态环境被破坏。以色列还对巴勒斯坦自治领土坚持孤立政策，企图在永久地位谈判开始之前维持现状。虽然“以土地换取和平”原则已是和平进程的基础之一，以色列还是加快了在被占领土内没收土地的做法，以扩大以色列定居点并修建公路。应该强调指出的是，自从现任总理当选以来，以色列政府执行了一项在定居点建设已经冻结的地区设立定居点的政策，其中一例明证即东耶路撒冷的阿布盖尼姆山，这些表明了以色列无意停止它的政策。

45. 为了建立定居点和在被占领的戈兰扩张领土，以色列还在为加速发展与扩大现有定居点推行在财政与金融方面的鼓励政策，并增加特别是在旅游和农业方面的劳动就业。

46. 显而易见，以色列的做法完全没有合法性，它完全漠视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尤其是安理会第 242（1967）、第 449（1979）、第 465（1980）和第 497（1981）号决议，以及 1949 年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这危害了自 1991 年马德里会议召开以后开始的和平进程，它只能引起局势紧张与暴力。以色列政府必须对此负全面责任。

47. 1997 年 9 月 20 日在开罗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委员会外长级会议对此问题给予了特别关注。委员会要求以色列遵守有关巴勒斯坦人民和他们对其自然资源拥有主权的决议，解除对经济和其他有关巴勒斯坦居民生活方面的限制。委员会请求国际社会履行诺言以防止在巴勒斯坦领土内建立定居点，并强调了所有有关决议的必要性，特别是安理会第 465（1980）号决议和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的各项决议。同时，还强调指出以色列的做法违犯了《日内瓦公约》，《马德里和平会议的协定》以及和平进程。委员会要求世界各国和国际金融机构不要向以色列提供援助，而使其得以在巴勒斯坦和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领土内扩建定居点。

48. 阿拉伯国家联盟请求委员会批准通过有关巴勒斯坦人民对自然资源拥有主权的决议草案，并要求以色列停止开采、耗尽这些资源并使之流失的活动。

49. Al - Harthy 先生（阿曼）谈到了为了改善以色列和阿拉伯邻国的关系，在互利的合作基础上签订的《奥斯陆协议》开辟的前景以及协议通过后已

取得的成果，如以色列和约旦的一项和平协定，有关叙利亚的富有希望的前景，以色列从一些巴勒斯坦城市撤出，与巴勒斯坦领导人的会谈以及举行三个有以色列参加的阿拉伯国家首脑会议。然而，自从去年 5 月以色列新政府上台后就有意推卸前任政府的承诺，阻碍决议的执行，继续建立定居点的政策，以使这些成为以色列永久地位谈判的既成结果。

50. 阿曼对达成的《戴维营协议》和《奥斯陆协议》表示欢迎，并要求所有有关各方特别是共同提案国推进和平进程，监督以色列完全遵守《奥斯陆协议》及有关文件的精神。关于 A/52/172 号文件所列报告，阿曼同其他代表团的意见一样，认为该报告没有涉及由于以色列当局开采自然资源而给阿拉伯人民造成的危害，这些疏漏在今后的报告中应该予以改正。

51. 大会多次重申了被外国占领领土内人民对其自然资源享有永久主权的的原则以及这一原则对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的叙利亚居民的适用性，并要求以色列不要开采耗竭这些自然资源，也不应使之流失或面临危害。同意国际社会重申这一立场，阻止以色列继续违反国际文件和国际法准则。

52. 阿曼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居民享有不可剥夺的权利，重申以色列必须遵照安理会第 425 (1978) 号决议的规定从黎巴嫩南部撤军。

53. Kerem 先生 (以色列): 委员会眼下的问题是自 1947 年以来一直谈论的问题，并且对中东和平进程进展关系不大。但是最为严重的是，把这个问题列入议程是一种对外交进程的干涉。另一方面，以色列认为委员会目前的问题是巴勒斯坦方面利用联合国以达到自己目的而使用的方式的经典事例。

54. 有关对自然资源监控问题在 1995 年 9 月 28 日以色列和巴解组织签署的《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临时协定》中已有广泛涉及，所有有关这一问题的审议均应以该协定为框架，遵照相互达成的承诺。该协定中预定所有问题包括自然资源的使用都应经谈判解决。根据该协定的第 31 条，并未对这些谈判结果预下定义。谈判各方当然也不应放弃自己的权利、表明立场或持有异议。应该明确指出的是《临时协定》谈论的只是职能和责任而不是主权。

55. 所以，为了维护在将来的关于永久地位谈判中各方的利益，将巴勒斯坦当局的职能限于这方面是必要的。关于自然资源方面，双方已经承诺不采取使另一方遭受有害生态后果的措施；遵守公认的有关国际准则，如向大气中倾泄有害成分和有关废物的处理；通过直接谈判而不是第二委员会的辩论解决问题。

56. 委员会的文件并没有提供一个均衡的概况，也没有以某种方式提出问题，诸如土地如何使用和如何改变农业耕作及对向犹太人出售土地的巴勒斯坦人施行中世纪的折磨和凶杀的做法，还有巴勒斯坦方面如何采取措施禁止土地出售。报告也未涉及由巴勒斯坦恐怖分子造成的与巴勒斯坦当局良好信仰及其和平相处意愿相悖的行为的恶果，它去年造成了包括妇女、儿童和退休人员共 31 人的死亡。另一方面，在有关戈兰高地的前途问题上，直接谈判的原则同样适用于叙利亚，以色列等待叙利亚回到谈判桌上来。

57. 关于 A/52/172 号文件和其他有关决议中提及的《日内瓦公约》，必须再次强调指出的是以色列成为占领国并非出于自己意愿之举，而是面临侵略行为捍卫自身领土的结果。以色列定居点的存在代表自圣经时代就具有的存在的延续，并根据现代的安全需要而巩固，它并非以这一领土内巴勒斯坦人民的搬迁为目的。

58. 在当今 20 世纪即将过去的时代，没有任何资源能够被认为是永久性的。如果这些资源能够通过运用现代技术得以更好的管理，它们将可以向人们提供数量更多、种类更多样化的产品。因此，这个问题——假如不被利用作为无休止的战争宣传的话——应该被作为地区合作以及一个更为理想的前途的保证而予以优先考虑的问题之一。提出这些细微的、描写式的资料和数字对该地区人民来讲只能是帮倒忙。

59. Jilani 先生（巴勒斯坦观察员）指出，以色列代表刚才的讲话是对本次会议所有代表发言的无视，对国际社会决定的漠视；他支持分发秘书长报告的决议。按照以色列的观点，国际社会和联合国本不应提出巴勒斯坦问题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议题，并且不应谴责以色列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的决议的行为。以色列政府并未放弃违犯具国际法律效力的所有文件，其中包括安理会的决议。倚仗着自己的军事力量和占据的土地，以色列造成的既成事实使双方正在进行的谈判陷入困境。

60. 以色列代表认为他们是不折不扣地执行达成的协议的。然而，根据秘书长的报告和第十六届特别会议的文件，清楚地表明了以色列不断违反大会和安理会的决议以及同其达成的协议。以色列执行的政策旨在造成决定耶路撒冷合法永久地位的事实，例如没收该市巴勒斯坦居民身份证，拆毁住房，没收土地和放逐居住者。这些都清楚地证实以色列是违反安理会决议和已达成的协议的。秘书长的报告还提到以色列禁止自由来往、隔绝巴勒斯坦领土的违犯协议的做法。还更不用说以色列查封用于巴勒斯坦当局的金融资源，以色列现政府的政策表明它拒绝以土地换取和平的原则。国际社会已指出以色列政府的做法危及和平进程并使该地区前景暗淡模糊。

下午 4 时 55 分散会。